

附件 3: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预算公开 表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预算情况 说明

一、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收支预算情

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5 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木垒县农业农村局主要负责统筹木垒县研究和组织实施“三农”工作战略、规划和政策，协调解决“三农”重大问题；管理种植业、农垦、畜牧业、农业机械化、农产品质量安全；负责农业投资管理等。

1、研究拟定自治县农业各产业及农村经济发展中长期规划、农业产业政策、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指导监督农业综合执法；参与涉农的财税、价格、收储、金融保险等政策研究。

2、统筹推动发展自治县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统筹指导村庄整治、村容村貌提升，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支持有关调解组织和农村土地承包仲裁委员会依法开展工作；指导、监督减轻农民负担和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及合同管理工作；负责对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管理集体资产、农村集体经济审计工作进行指导、协调、监督和管理；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主体建设与发展；参与农村综合改革和有关农村社会事务工作。

3、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产业、休闲农业和乡镇企业发展工作。负责农产品供求信息、价格信息的收集和分析；

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组织龙头企业和农产品加工企业开展招商引资和对外经济技术合作工作；组织对国家、区、州、县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的初审报批和监测工作；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建立农业信息搜集、整理和发布制度。

4、负责种植业、畜牧业、雨夜地方国有农场、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棉花等农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现代化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组织落实促进粮食等主要农产品生产发展的相关政策措施；引导农业产业结构合理调整、农业资源合理配置和农产品品质改善；提出有关农产品及农业生产资料价格、农村信贷、税收及农业财政补贴的政策建议。

5、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参与制定农产品质量安全地方标准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指导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检验检测体系建设；推进农产品基地建设，指导协调农产品“三品一标”认证工作。

6、组织自治县农业资源区划可持续发展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的保护与管理，负责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

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指导农作物秸秆、畜禽粪便、农产品加工副产品等农业生物物种产业发展；负责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和利用；承担外来物种相关管理工作。

7、负责自治县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监督实施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地方标准；依法开展农作物种子（种苗）、种畜禽、农药、化肥等农业投入品的许可及监督管理。

8、负责畜牧兽医工作。指导自治县畜牧业生产、养殖基地建设、畜禽产业化发展工作；监督管理兽医医政和兽药药政工作；负责官方兽医和执业管理以及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建立奶业检测体系和生产安全工作质量管理体系；负责兽药、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生鲜乳生产、收购、运输环节、畜禽屠宰环节质量安全监督管理。

9、负责自治县农业防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监测农业灾情；制定重大动物疫病控制和扑灭计划；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动植物防疫、检疫及疫情扑灭工作；组织协调实施农业抗灾、防灾和农业保险工作。

10、负责农业投资管理。提出自治县农业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建议。研究拟定自治县农业重点建设项目及投资计划并监督实施；管理利用外资项目，负责农牧业投资项目、农业综合开发项

目、农田整治项目、农田水利建设等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11、承担自治县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组织协调和实施农业科技推广项目的遴选工作；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12、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定自治县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主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

13、牵头开展农业对外合作工作。承办自治县农业涉外事务，参与自治县农业贸易促进和农业对外交流合作，提出促进县外向型农业发展的政策建议，协助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有关农业外援项目。

14、完成自治县党委、自治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6 个科室，分别是：办公室（财务室）、生产股（种植业和农药管理、种业管理、畜禽屠宰管理、畜牧、兽医）、产业股（发展办、农产品质量安全、市场与信息化）、项目股（农田建设管理）、农村社会事业促进股、农业机械化股。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木垒县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编制数 48，实有人数 115 人，其中：在职 42 人，减少 7 人；退休 73 人，增加 6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5 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0496.3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341.23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805.49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19535.7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58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155.1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23606.95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155.14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3248.52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3248.52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248.5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36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23744.89	支 出 总 计	23744.89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专户（ 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 公共预算 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 性基金安 排的转移 支付	国有 资本经 营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58	75.58	75.5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58	75.58	75.5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58	75.58	75.58									
213			农林水支出	23606.95	20203.29	667.55	19535.74						155.14	3248.52	
213	01		农业农村	23606.95	20203.29	667.55	19535.74								
213	01	01	行政运行	9359.79	9204.65	654.65	8550.00						155.14		
213	01	02	事业运行	12.9	12.9	12.9									
213	01	20	稳定农民收入	5048.52	1800		1800.00							3248.52	
213	01	22	农业生产发展	1006.52	1006.52		1006.52								

213	01	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6612.22	6612.22		6612.22								
213	01	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1567.00	1567.00		1567.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36	62.36	62.3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62.36	62.36	62.3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62.36	62.36	62.36									
			合 计	23744.89	20341.23	805.49	19535.74						155.14	3248.52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20341.2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20341.23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75.58	75.5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0203.29	20203.29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36	62.36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20341.23	支 出 总 计	20341.23	20341.23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58	75.5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58	75.5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75.58	75.58	
213			农林水支出	20203.29	667.55	19535.74
213	01		农业农村	20203.29	667.55	19535.74
213	01	01	行政运行	9204.65	654.65	8550
213	01	02	事业运行	12.9	12.9	
213	01	20	稳定农民收入	1800		1800
213	01	22	农业生产发展	1006.52		1006.52
213	01	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6612.22		6612.22
213	01	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1567		156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36	62.3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62.36	62.3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62.36	62.36	
			合 计	20341.23	805.49	19535.74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55.93	755.93	
301	01	基本工资	177.71	177.71	
301	02	津贴补贴	201.13	201.13	
301	03	奖金	152.33	152.33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58	75.58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缴费	44.87	44.87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07	18.07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2	1.52	
301	13	住房公积金	62.36	62.36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36	22.3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52		36.52
302	01	办公费	2.85		2.85
302	05	水费	0.37		0.37
302	06	电费	0.73		0.73
302	07	邮电费	3.05		3.05
302	08	取暖费	3.41		3.41
302	11	差旅费	4.13		4.13
302	17	公务接待费	0.5		0.5
302	26	劳务费	5.30		5.30
302	28	工会经费	9.15		9.15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费	2.68		2.68
302	39	其他交通运输费用	3.8		3.8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55		0.5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04	13.04	
303	02	退休费	7.2	7.2	
303	05	生活补助	1.94	1.94	
303	09	奖励金	3.90	3.90	
		合计	805.49	768.97	36.52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3					19535.74		247.92	17220.82			1567.00				
213	01				19535.74		247.92	17220.82			1567.00				
213	01	01	行政运行	昌州财农【2024】54号-2025年中央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	8550			8550.00							
213	01	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昌州财农【2024】64号-2025年自治区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1800			1800.00							
213	01	22	农业生产发展	昌州财农【2024】59号-2025年中央粮油生产保障资金	247.92		247.92								
			农业生产	昌州财农【2024】65号-2025年	63.6			63.6							

			发展	中央农业 产业发展 资金										
213	01	22	农业 生产 发展	昌州财农【2024】 65号 -2025年 中央农业 产业发展 资金	695			695						
213	01	35	农业 生态 资源 保护	昌州财农【2024】 61号 -2025年 中央农业 生态资源 保护资金	30			30						
213	01	35	农业 生态 资源 保护	昌州财农【2024】 61号 -2025年 中央农业 生态资源 保护资金	6582.22			6582.2 2						
213	01	53	耕地 建设 与 利用	昌州财农【2024】 64号 -2025年 自治区耕 地建设与 利用资金 (高标准 农田建 设)	1567						1567.0 0			
				合计	19535.74		247. 92	17220. 82			1567.0 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备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备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3.18	3.18		
因公出国（境）费	0	0		
公务接待费	0.5	0.5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2.68	2.68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0		
公务用车运行费	2.68	2.68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昌州财农【2024】43号-2024年中央及自治区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	384.66	384.66			384.66				
昌州财农【2024】62号-昌吉州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	1462.1	1462.1			1462.1				
昌州财农【2024】42号-2024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	1401.76	1401.76			1401.76				
总计	3248.52	3248.52			3248.52				

第三部分 2025 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23744.89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单位资金、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收入预算 23744.89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805.49 万元，占 3.39 %，比上年预算减少 213.22 万元，下降 20.93%，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人员经费下降。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19535.74 万元，占 82.27 %，比上年预算增加 19535.74 万元，增长 100 %，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上级资金安排农业项目较上年增加。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 155.14 万元，占 0.65 %，比上年预算增加 155.14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福建援疆资金增加。

财政拨款结转 3248.52 万元，占 13.69 %，比上年预算减少 2884.23 万元，下降 47.03%，主要原因是上年项目资金执行较好，结转下年项目资金减少。

三、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支出预算 23744.89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960.63 万元，占 4.05%，比上年预算减少 58.08 万元，下降 5.70 %，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人员经费下降。

项目支出 22784.26 万元，占 95.95 %，比上年预算增加 16651.51 万元，增长 271.52%，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上级资金安排农业项目较上年增加。

四、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0341.23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341.23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58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社会保险缴费支出；农林水支出 20203.29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职工医疗费和公用经费、项目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62.36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五、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20341.2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05.4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13.22 万元，下降 20.93%。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人员经费下降。

项目支出 19535.7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9535.74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2025 年新增上级资金安排农业项目。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75.58 万元，占 0.37%
2. 农林水支出（类）20203.29 万元，占 99.32%。
3. 住房保障支出（类）62.36 万元，占 0.31%。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与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75.5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1.78 万元，下降 22.37%，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2、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为 9204.6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418.62 万元，增长 1071.03%，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农业惠农补贴项目。

3、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2.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98 万元，增长 0.04%，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人员退休人员费用增加。

4、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稳定农民收入（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8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8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增加了农业项目。

5、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006.5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06.52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增加了农业项目。

6、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态资源保护（项）：2025 年预算数为 6612.2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612.22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增加了农业项目。

7、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耕地建设与利用（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56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567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增加了农业项目。

8、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62.3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1.25 万元，

下降 15.28%，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住房公积金支出减少。

六、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805.4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768.9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36.5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项目名称：2025 年中央粮油生产保障资金三喷一防设立的政策依据：昌州财农【2024】59 号-2025 年中央粮油生产保障资金

预算安排规模：247.9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牧业推广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18 万元用于机播无人机喷洒农药补助费，购买农药 42.84 万元用于购买防治农药，187.08 用于购买实施项目化肥。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7 月 31 日

2、项目名称：2025 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粮改饲

设立的政策依据：昌州财农【2024】65 号-2025 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

预算安排规模：6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60 万元用于支付收贮优质青贮玉米 1.5 万吨优质青贮饲料补助。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0 月 31 日

3、项目名称：2025 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牧区畜牧良种补贴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昌州财农【2024】65 号-2025 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

预算安排规模：3.6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3.6 万元用于 18 只种公羊补贴，预计补贴 2000 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0 月 31 日

4、项目名称：2025 年木垒县地膜科学回收使用

设立的政策依据：昌州财农【2024】61 号-2025 年中央农业生态资源保护资金。

预算安排规模：3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牧业推广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30 万元用于项目区地膜科学回收推广 1 万亩农膜处置补贴。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9 月 30 日

5、项目名称：2025 年自治区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高标准农田建设

设立的政策依据：昌州财农【2024】64 号-2025 年自治区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

预算安排规模：1567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1567 万元用于支付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款。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4 月 30 日

6、项目名称：2025 年中央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耕地地力补贴。

设立的政策依据：昌州财农【2024】54 号-2025 年中央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昌州财农【2024】64 号-2025 年自治区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

预算安排规模：1035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全部用于小麦种植补贴。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2025 年 7 月 31 日

资金来源：中央预算内资金

补贴面积：45 万亩

补贴标准：230 元/亩

补贴范围：全县小麦种植户

补贴方式：一卡通

发放程序：由各村统计汇总、公示、上报本村应补贴面积至本乡（镇）政府，各乡（镇）政府审核后报至木垒县农业农村局，由木垒县农业农村局报县委核准无误后，向本级财政申请资金，通过一卡通系统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全县小麦种植户，有助于提高土地综合生产能力提升、优化种植结构，增加农民收入。

7、项目名称：2025 年中央农业生态资源保护资金草原补贴

设立的政策依据：昌州财农【2024】61 号-2025 年中央农业生态资源保护资金

预算安排规模：6582.2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资金全部用于全县符合草场补贴政策的牧民。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2025 年 7 月 31 日

资金来源：中央预算内资金

补贴人数：5570 户。

补贴标准：禁牧补助标准 6 元/亩、水源涵养补助标准 50 元/亩、草畜平衡补助标准 2.5 元/亩。

补贴范围：全县有草场的牧民

补贴方式：一卡通

发放程序：由各村统计汇总、公示、上报本村应补贴面积至本乡（镇）政府，各乡（镇）政府审核后报至木垒县农业农村局，由木垒县农业农村局报县委核准无误后，向本级财政申请资金，通过一卡通系统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全县符合草场补贴政策的牧民。有助于草原生态草畜平衡，水源涵养，恢复草原植被，保持草原生态平衡。

8、项目名称：2025 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农机购置补贴

设立的政策依据：昌州财农【2024】61 号-2025 年中央农业生态资源保护资金

预算安排规模：69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牧业推广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695 万元用于农机购置补贴农机具 351 台。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2025 年 7 月 31 日

资金来源：中央预算内资金

补贴人数：120 户

补贴标准：按照购买农机具型号定额补贴，

补贴范围：全县在 2025 年新购买农机具的农户。

补贴方式：一卡通

发放程序：由各村统计汇总、公示、上报本村应补贴面积至本乡（镇）政府，各乡（镇）政府审核后报至木垒县农业农村局，由木垒县农业农村局报县委核准无误后，向本级财政申请资金，通过一卡通系统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收益人群为 2025 年购买农机具的农户，有助于合理引导木垒县农牧民购置使用先进适用的农业机械。

八、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3.1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2.68 万元，公务接待费 0.5 万元。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减少 3.8 万元，下降 54.4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和 2025 年均未安排此项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和 2025 年均未安排此项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3.8 万元，下降 58.64%，主要原因是为减少公务费用，单位租赁办公车辆；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和 2025 年预算一致。

十一、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 3248.52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3248.52 万元，非财政拨款 0 万元，其中：

1. 昌州财农【2024】43 号-2024 年中央及自治区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 384.66 万元，主要用于：土地综合生产能力提升、优化种植结构，对实际种植春小麦的耕地补贴 130 元/亩。

2. 昌州财农【2024】62 号-昌吉州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 1462.01 万元，主要用于：土地综合生产能力提升、优化种植结构，对实际种植春小麦的耕地补贴 130 元/亩。

3. 昌州财农【2024】42 号-2024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 1401.76 万元，主要用于：土地综合生产能力提升、优化种植结构，对实际种植春小麦的耕地补贴 130 元/亩。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木垒哈萨克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6.5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94 万元，下降 5.04 %，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工会经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木垒哈萨克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政府采购预算 5.5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8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68 万元。

2025 年，木垒哈萨克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5.53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5.53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木垒哈萨克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2307.24 万元：

1. 房屋 10302.83 平方米，价值 1859.75 万元。
2. 车辆 14 辆，价值 208.29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2 辆，价值 170.3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辆 2 辆，价值 37.99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71.43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167.77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5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5 年，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23744.89 万元；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 8 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19535.74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单位名称（盖章）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联系人		陈露		联系电话：	18699182118
年度绩效目标		全力推动现代农业提质增效，加快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大力培育发展农业新业态，加快畜牧业转型升级，不断提升农业科技装备水平，持续推进农牧业基础设施项目，优化我县种植业、畜牧业规模化、产业化、标准化基础设施建设，助力我县农牧业产业结构调整步伐，圆满完成各项任务。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22784.26	
			本级安排	805.49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155.1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优质小麦种植面积	≥45 万亩	木垒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 工作计划	13
	数量指标	玉米种植面积	≥5 万亩	木垒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 工作计划	13
	数量指标	鹰嘴豆种植面积	≥10 万亩	木垒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 工作计划	13
	数量指标	提升改造高标准农田 面积	=4 万亩	木垒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 工作计划	13
	质量指标	重大动物疫病免疫抗 体合格率	≧70%	木垒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 工作计划	13
	质量指标	重大动物疫病免疫密 度	≧90%	木垒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 工作计划	13
	质量指标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 合格率	≧98%	木垒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 工作计划	1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昌州财农（2024）65 号-2025 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2025 年中央产业发展资金粮改饲			项目负责人		卡比·考卡尔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0	其中：财政拨款	60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木垒县农业农村局使用 2025 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 60 万元，实施木垒县粮改饲项目，2025 年畜牧业生产发展项目资金支持全县种植青贮玉米 0.4 万亩，计划收贮优质青贮玉米 1.5 万吨。项目实施期限 2025 年 8 月至 2025 年 12 月。通过以养带种、草畜结合推动种植业结构调整，扩大青贮玉米、苜蓿等优质饲草作物种植面积，增加饲草收储量，用于饲喂牛羊等草食家畜，由牛羊草食家畜就地转化，推动木垒县牛羊养殖业发展，提高种植和养殖经济效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粮改饲结构调整面积（万亩）	≥ 0.4 万亩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 作资料
	数量指标	优质青贮饲料收贮量（万吨）	≥ 1.5 万吨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 作资料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率	=100.00%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 作资料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执行率	=100.00%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 作资料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 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吨补助标准	≤40 元/亩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 作资料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养殖场户使用优质青贮饲料后日均饲料综合成本较使用前降低百分率（%）	≥5%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 作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秸秆综合利用率	≥95%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 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相关实施主体对粮改饲政策的满意度（%）	≥80%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 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昌州财农【2024】61 号 2025 年中央农业生态资源保护资金-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机制项目			项目负责人		卡比·考卡尔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582.22	其中：财政拨款	6582.22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昌州财农[2024]61 号）文件精神，2025 年木垒县计划向全县 8 个乡镇、5570 户牧民发放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资金 6582.22 万元。项目实施后可有效恢复草原植被，改善草原生态环境，并保障牧民基本权益，落实草原生态保护措施，提升草原生态质量，推动草原地区可持续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禁牧面积	≥ 445.44 万亩	计划标准	无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数量指标	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水源涵养面积	≥ 2.84 万亩	计划标准	无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数量指标	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草畜平衡面积	≥1484.74 万亩	计划标准	无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数量指标	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资金发放户数	≥5570 户	计划标准	无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质量指标	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资金发放率	≥99%	计划标准	无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质量标准	补助标准执行率	=100.00%	计划标准	无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时效指标	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资金发放完成时间	2025/9/30前	计划标准	无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禁牧补助标准	≤6元/亩	预算支出标准	无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经济成本指标	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水源涵养补助标准	≤50元/亩	预算支出标准	无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经济成本指标	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草畜平衡补助标准	≤2.5元/亩	预算支出标准	无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牧民对草原生态保护政策知晓率	≥95%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生态效益指标	草原植被恢复率	≥40%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牧民对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昌州财农【2024】61 号-2025 年中央农业生态资源保护资金-2025 年农机购置补贴			项目负责人		张光海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95	其中：财政拨款	695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木垒县农牧业技术推广中心计划使用农机购置补贴中央补助资金，向全县 120 户购机户发放农机购置补贴 695 万元，计划补贴农机具 206 台，科学合理引导木垒县农牧民购置使用先进适用的农业机械，引领推动农业机械化向全程全面高质高效转型升级，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坚实支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机购置补贴机具数	≥ 206 台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数量指标	补贴受益户	≥ 120 户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率	=100.0 0%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补贴标准执行率	=100.0 0%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补贴机具验收合格率	≥98%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农机购置补贴发放及时率	≥98%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分类分级补助标准执行比例（以购机价格为计算基础）	≤30%	计划标准	无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农民和农民专业合作组织投入资金	≥1300 万元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当地农业机械化覆盖率	≥98%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补贴农户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昌州财农【2024】61 号 2025 年中央农业生态资源保护资金-2025 年木垒县地膜科学回收使用项目			项目负责人		张光海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0	其中：财政拨款	30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生态资源保护资金预算（的通知》（昌州财农[2024]61 号）》，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牧业技术推广中心计划使用中央农业生态资源保护资金 30 万元，开展地膜科学使用技术推广工作，对 1 万亩田地地进行地膜回收任务，引导农户重视地膜回收，少农田杂草滋生,提高地膜回收效率,减少人力成本 10 元/亩以上,减少土地及环境污染。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膜科学使用回收推广面积	≥ 1 万亩次	计划标准	无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示范区农膜处理率	≥83%	计划标准	无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5 年 9 月 30 日前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地膜回收补贴	≤ 30 元/亩	计划标准	无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每亩减少人力成本支出	≥ 10 元/亩	计划标准	无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农田地膜残留量	≤15%	计划标准	无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生态效益指标	农田地膜回收率	≥85%	计划标准	无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示范区群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昌州财农【2024】65 号-2025 年中央农业 产业发展资金-2025 年木垒县小麦“一喷 三防” 补助项目			项目负责人		张光海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47.92	其中：财 政拨款	247.92	其他资 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粮油生产保障资金预算的通知》(昌州财农[2024]59 号)》，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牧业技术推广中心计划使用昌吉州小麦“一喷三防”补助资金，开展小麦“一喷三防”工作，对全县 45 万亩种植小麦进行一次“一喷三防”，防病虫、干热风、早衰，增强灌浆强度，延长灌浆时间，提高粒重，争取夏粮丰收，确保全年农业生产稳定,农户收入稳定。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 置依据	上年完 成值	指标分 值权重	指标赋分 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小麦“一喷三 防”实施面积	≥45 万亩	计划标准	无	20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资料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执行 率	=100.00%	计划标准	无	15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 明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5/7/31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 明资料
成本指 标	经济成本 指标	“一喷三防”补 助标准	≤5.5 元/ 亩	预算支出 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 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 明资料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受益农户数量	≥ 0.5 万 户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 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 明资料
	社会效益 指标	农业生产保障 率	=100.00%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 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 明资料
	生态效益 指标	病虫害危害损 失率(%)	<5%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 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 明资料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 标	小麦“一喷三 防”服务农民满 意度（%）	≥90%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 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 明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昌州财农【2024】64 号-2025 年自治区 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2025 年自治区 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高标准农田建设			项目负责人		李其明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567	其中：财政拨款	1567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面积 1.43 万亩。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面积（万亩）	1.43 万亩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质量指标	耕地质量	明显提升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质量指标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时效指标	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完成及时性	1-2 年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程预算建设成本	≤1567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明显提升	计划标准	无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有/无）	无	计划标准	无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 作 资料， 说 明 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田间道路通达度（%）	平 原 区 达 到 100.00% ，丘陵区 ≥90%	计划标准	无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 作 资料， 说 明 资料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水资源利用率	逐 步 提 升	计划标准	无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 作 资料， 说 明 资料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收益群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 作 资料， 说 明 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2025 年中央耕地地力建设与利用资金耕地地力补贴			项目负责人		张光海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0350	其中：财政拨款	10350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为扎实推进木垒县 2025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工作，充分调动农民种粮积极性，促进粮食安全生产和农民持续增收，木垒县农业农村局使用 10350 万元对全县小麦补贴面积 45 万亩，提升土地综合生产能力，大力优化土地种植结构，增加农户经济收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小麦面积（万亩）	≥ 45 万亩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质量指标	耕地地力补贴标准执行率	=100.00 %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质量指标	补贴合法耕地种植小麦耕地占比（%）	=100.00 %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时效指标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00 %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耕地地力补贴标准(冬小麦)	≤ 230 元/亩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经济成本指标	耕地地力补贴标准(春小麦)	≤ 230 元/亩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土地综合生产能力提升率	≥30%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群众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2025 年中央农业发展牧区畜牧良种补贴资金			项目负责人		哈力木别克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6	其中：财政拨款	3.6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木垒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使用畜牧良种补贴资金，积极开展全县畜牧良种工作，全县共计补贴公羊 18 只，项目实施可加强羊产业品种改良体系建设，加快我县畜牧良种化进程，提高畜牧良种利用率，保障羊产业高质量发展，增加农牧民收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种公羊数量	≥18 只	计划标准	无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质量指标	补贴标准执行率	=100.00 %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质量指标	补贴标准执行率	=100.00 %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完成时间	2025 年 11 月 30 日	预算支出标准	无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种公羊补贴标准	≤ 2000 元/只	计划标准	无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畜禽良种增收能力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畜牧良种利用率	≥3%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农牧名对补贴政策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说明资料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

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 2 月 24 日